

文藻外語大學 學年度不利處境助學金申復申請表

學號： 姓名：

申請日期：

申復項目	申復原因	應檢附資料
☐ 年所得級距未符合規定 ☐ 年所得核定級別與實際情形不符 ☐ 利息級距不合格	☐ 父母離異且具單獨扶養之事實，與未提供扶養及照顧家庭之父親或母親合計所得/利息顯失公平。	1. 前一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(本人+父或母) 2. 主張家庭特殊因素切結書(當學年度或當學期已繳交者，可免附。)
	☐ 父親或母親或法定監護人未扶養本人及照顧家庭，與其合計所得/利息顯失公平。	1. 前一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(本人) 2. 主張家庭特殊因素切結書(當學年度或當學期已繳交者，可免附。)
	☐ 利息來自優惠存款且存款本金未逾 100 萬元	1. 前一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(本人+父母或監護人) 2. 優惠存款利息審核表 3. 臺灣銀行存摺影本(含封面、內頁，影印日期為前一年度。)
☐ 不動產價值查核不合格	☐ 父母離異且具單獨扶養之事實，與未提供扶養及照顧家庭之父親或母親合計所得/利息顯失公平。	1. 前一年度全國財產稅總歸戶財產查詢清單(本人+父或母) 2. 主張家庭特殊因素切結書(當學年度或當學期已繳交者，可免附。)
	☐ 父親或母親或法定監護人未扶養本人及照顧家庭，與其合計所得/利息顯失公平。	1. 前一年度全國財產稅總歸戶財產查詢清單(本人) 2. 主張家庭特殊因素切結書(當學年度或當學期已繳交者，可免附。)
	☐ 所持有之土地、房屋等不動產為「共同共有」	1. 前一年度全國財產稅總歸戶財產查詢清單(本人+父或母或監護人) 2. 土地/建物登記第一類謄本

※若申復原因不在上述者，可自述申復項目及申復原因於下，並親洽承辦單位應檢附的申復資料。

申復項目：

申復原因：

以上相關證明文件屬實，如有不實，願自負法律責任並繳回補助款，同時接受本校懲處，概無異議。

申請人切結： (簽章)